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投资计划 产品管理能力风险管理责任人

《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风险管理责任人制度》及相关规定，现将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风险管理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王军平，男，汉族，1970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生学历。博士学位。1993年7月参加工作。2004年9月进入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总经理。

九、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9月三十世纪新概念实业公司整体并入。经营范围：保险资产投资管理；

(二)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
的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及核查意见。

三、风险责任人的声明

(一) 行政责任人具体经历

2000.03—2011.07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副总裁；
2011.07—2012.08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副总裁，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
2012.08—2016.08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
2016.08—2016.11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首席投资官，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总裁；
2016.11至今，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首席投资官，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

(二) 专业责任人具体经历

2010.12—2015.01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高级
经理；
2015.01—2018.06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评审部
高级研究员；
2018.06—2019.1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SVP；
2019.12至今，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事业部
(原创新投资部) 督察长。

(三) 行政责任人社会兼职情况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常务理事、资金运用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长、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

（四）专业委员会

A.

B. 专业委员会

C. 专业委员会，如资产管理专业委员会

D. 专业委员会，如资产管理专业委员会等。

E. 专业委员会等。

F. 专业委员会等。

G.

（五）专业委员会，如资产管理专业委员会等。同时，专业委员会的成立，应当经协会批准同意。专业委员会的成立应由发起人，即两个以上会员单位向协会提出书面申请，协会同意后，专业委员会成立。



承诺函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向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行政责任入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王军辉，是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管理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行政责任入应当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明确授权体系，对投资能力和具体投资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直接干预专业责任人对具体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价值判断，不得影响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

我已知悉上述职责，并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常玉华，是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
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设立风险责任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人。自月初以来

